

108 上學期申請證照抵免重修通知

本校學生通過之技術士證照及英文證照可抵免相關科目之重修，相關程序如下：

申請作業日期：108 年 10/14(一)至 10/18(五)

申請方法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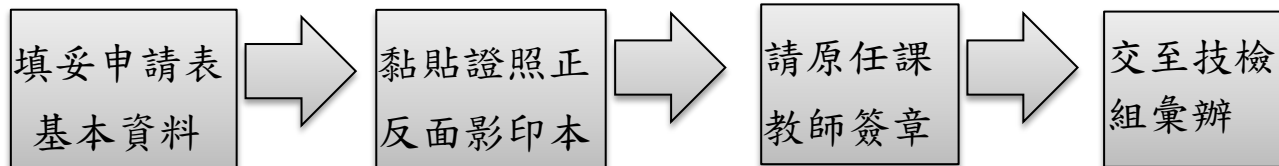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相關規定及表格請自行下載參閱：

學校首頁/行政單位/實習處/證照抵免重修

二、一張證照可抵免之科目請參閱抵免總表，唯不可重複申請。

三、一學期只辦理一次，逾時未交者請於下學期再辦理。

办理流程：



實習處



班級繳交回條

請實習股長先調查每班欲辦理人數，於 10/4(五)16:00 前回報技檢組，謝謝！

班級	欲辦理人數	實習股長簽名
	技術士： 英文：	

PS. 若班上無同學辦理也請填寫 0，寫上班級後簽名繳回。